阳山县农业农村局2020年工作总结

及2021年工作计划

2020年，我局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按照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部署，推动工作创新，激发工作活力，“三农”工作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发展。 2020年，全县农村经济总收入预计991916万元，同比增81901万元，增长9%；农民人均收入20575元，增加2204元，增长12%。

一、2020年工作及成效

（一）加快推进农业转型升级，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1.加快恢复生猪生产。一是将2020年-2021年生猪稳产保供任务目标分解细化到各乡镇，促进完成生猪稳产保供任务目标。二是扶持督促阳山温氏公司发展高效环保型生猪养殖，推动生猪养殖转型升级。三是及时发布养殖信息和疫病防控政策，鼓励养殖户加强养殖经验和信息交流。四是加大力度排查养殖场生物安全隐患，并要求生猪养殖场（户）坚持做到“五要三不要”，指导养殖场科学养殖并提高防疫水平。五是加强对生猪养殖备案、车辆备案、屠宰场入场等环节的台账检查、相关数据核查。2020年生猪饲养量52.22万头、出栏31.89万头，目前我县新建改扩建规模养殖场共37家，预计建成后可新增生猪存栏11.85万头，新增能繁母猪存栏0.5万头。

2.加快推进“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建设。一是2020年我县早稻完成种植面积98459亩，新增面积8453亩。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103.17万亩，其中粮食33.21万亩（水稻19.93万亩、玉米9.29万亩、番薯2.28万亩、大豆1.35万亩），花生9.27万亩，蔬菜52.58万亩，其他作物约8.11万亩。蚕桑面积0.85万亩；水果面积10.6万亩；茶叶面积0.83万亩。二是抓好病虫防控监测工作，确保农作物生产安全。全年共发出病虫情报10期，印发资料800多份，上报水稻重大病虫害发生防治信息周报27期，草地贪夜发生动态作息上报74期次。

3.推动现代农业加快发展。一是抓好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截止2020年12月31日，蔬菜产业园31个建设项目已全部开工，开工率100%，其中已完工项目26个，完工率84%。产业园建设已投入使用资金共23720.19万元，其中：省级财政专项资金4959.22万元，企业自筹资金投入约9872.46万元，地方统筹投入8888.51万元。其中省级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率99.2%。产业园加工核心区10000立方米单层钢架加工厂房的建设已完成，加工厂房规划配套蔬菜干品生产线、饮料生产线、罐头生产线各一条，同时配套菜干漂烫线一条，烘干设备6套；同时配套有农产品展示、展销中心，分拣车间、物流配送中心等。产业园项目区带动农户约1538户，其中贫困户120户。阳山县丝苗米产业园创建已成功申报为2020年第一批特色产业现代农业产业园。截止2020年12月31日，产业园已开工项目18个，开工率78.26%。产业园建设已投入使用资金共3083.65万元，其中：省级财政专项资金1583.08万元，企业自筹资金投入约1500.57万元，省级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率31.6%。产业园项目区带动农户1141户，其中贫困户241户。二是加快发展数字农业。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已建设265个益农信息社，涵盖了167个村（社区）和93个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基本实现了益农信息服务县域全覆盖。三是大力推进农业知名品牌创建。打造“清远农家”区域公用品牌建设体系，积极引导、组织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进驻或加盟“清远农家”，着力培育一批优秀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截至目前，共有12个会员企业进驻“清远农家”；阳山淮山、阳山西洋菜、阳山鸡通过复审，入选广东省第三届名特优新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阳山西洋菜荣获＂粤字号＂2019年县域名特优新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百强称号。四是提高综合机械化率。截至目前，水稻机耕率94.36%，机播率6.01%。

4.抓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作。抓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作。至2020年12月31日新增农业企业36家、家庭农场37家、合作社113家，现有经市场监督部门注册登记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1702家（已减去注销数），其中农业企业206家、合作社786家、家庭农场710家。现有重点农业龙头企业33家，其中县级21家、市级7家、省级5家。现有合作社示范社53家，其中县级9家、市级18家、省级23家、国家级3家，今年新增省级合作社示范社2家（市级提升省级）。现有示范家庭农场45家，其中县级16家、市级14家、省级15家，今年新增县级11家、市级2家（县级提升市级）、省级8家（市级提升省级）。

5.推进农民就业创业，培育高素质农民。完成了2020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培训机构的遴选工作，已选定了培训机构，年内可完成100人的培训任务。

**（二）切实抓好农业生产安全工作**

1、加强春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一是印发集中免疫工作通知，召开全县工作会议，明确具体任务、要求和春防、秋防免疫注射时间。二是加强疫苗等防疫物资采购贮藏和调拨管理，确保防疫工作顺利推进。三是抓好免疫注射和免疫档案记录。今年春秋防禽流感疫苗免疫家禽1080.72万只，口蹄疫疫苗免疫猪、牛、羊分别为68.35万头次、5.55万头次和10.98万头次，免疫猪瘟68.38万头次、猪蓝耳病68.17万头次、鸡新城疫996万只次、小反刍兽疫10.87万头次。到目前止，我县禽流感、口蹄疫等动物疫病群体免疫密度达到100%。 四是及时监测动物疫病，实时把握免疫动态。制定年度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落实监测采样任务。共采集送市进行病原学和血清学检测的鸡棉拭子570份、羊口眼鼻拭子50份、猪全血74份、猪组织样品108份、猪口眼鼻拭子和环境拭子840份、畜禽血清770份，县动监所对采集的1100份血清样本进行抗体检测，检测免疫抗体合格率为：牛口蹄疫83%、羊口蹄疫81%、猪瘟94%、猪口蹄疫88%、猪蓝耳病93%、禽流感91%、鸡新城疫95%、小反刍兽疫84%，布病零检出。

2.抓好非洲猪瘟防控。按照《非洲猪瘟紧急排查工作方案》要求辖区内所有养猪场（户）、生猪屠宰场落实主体责任，认真执行疫情日排查和报告制度，提高自身防疫水平。全年共排查养殖场9.24万家次，排查生猪1510.3万头次；排查屠宰场605家次，排查待宰生猪7.39万头次，均未发现异常情况。对养殖场、畜禽交易市场、定点屠宰场开展多轮动物防疫“大消毒”行动，防止人畜感染发病，并加强对辖区内所有生猪养殖场（户）备案登记和每周更新上报的监督，对报备的养殖场调入生猪进行隔离观察，开展违法违规调运生猪行为专项整治。生猪运输车辆已有98辆成功备案。严格执行官方兽医派驻制度，落实屠宰环节非洲猪瘟自检。

3.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推动县财政配套25万元编制《广东省清远市阳山县2020年非畜牧大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强化监管，落实责任。加强对新建、改建、扩建畜禽规模养殖场的监督检查，截至目前，共对养殖场进行资源化利用检查65家次。

4.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一是加强农业综合执法。2020年至今组织出动执法人员3700多人次，依法检查农资经营门店、四大经营主体等涉农企业或生产基地700余间（场）次，参与县联合执法3次，立案查处5宗，其中，农药案1宗、肥料1宗、动物防疫1宗、非法电鱼案1宗及未建立农产品生产记录台账案1宗。二是做好蔬菜农药残留定性检测，2020年我县定性检测农产品数量达1529个，检测范围含括蔬菜、水果等农产品。样品合格率为99.2%；定量检测农产品数量461个，样品合格率为98.5%；实施产地检疫，检出的病害畜数量为0头，并对检出的病畜依法无害化处理，杜绝了带病畜肉流入市场；三是做好“瘦肉精”检测工作，从屠宰环节和养殖环节共抽取尿样2370份，进行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检出，结果全部阴性。

**（三）抓好农村综合改革，促进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1.持续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自主自愿、协同推进”的原则，持续深入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保险品种覆盖了能繁母猪、育肥猪、仔猪、水稻、玉米、花生、山羊、柑桔橙柚、家禽等9个品种，实现农业保险品种广覆盖。协助做好春节期间受寒潮影响和6月以来因水灾造成生产损失的理赔。2020年春节期间，阳山县受冷空气影响导致有23户果农的砂糖桔受灾，成灾赔付面积4020亩，赔付金额达165.7万元。2020年累计早造水稻成灾2510.9亩，赔付金额66万元；累计早造玉米成灾579.8亩，赔付金额19万元。截至目前，共投保投保育肥猪104780头（含生猪及仔猪）、早造水稻212910亩、早造玉米95982亩、花生5756.2亩、肉鸡94.54万羽、柑桔2712亩。

2.探索“三变”改革促集体农民增收。全县建立“三变”改革试点30个，并对多种“三变”改革模式进行进一步探索出，包括以承包土地加入合作社、公司、农业企业等，形成利益共同体；以特色资源入股合作社，促进乡村旅游发展；以资金入股专业合作社，发展特色绿色产业，有效促进集体和农民增加收入。

3.深入开展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试点工作。继续有序推进6个发展扶持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分别为阳城镇五爱村、青莲镇峡头村、杜步镇石溪村、大崀镇松林村、黄坌镇雷村村、岭背镇马落桥村），以股份合作、农业生产经营合作为主要经营形式，因地制宜探索资源有效利用、混合经营等多种集体经济实现形式，促进试点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脱贫奔康。目前，试点资金280万已全部划拨给乡镇。

4.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一是推动成立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阳山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二是积极开展土地整治整合，截至2020年底，全县整治整合耕地19.22万亩，占二轮承包耕地面积的65%。三是完成清产核资工作。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全县159个经济联合社3003个经济合作社的核实资产总计为65012.28万元，集体土地总面积为359.59万亩。2018、2019年清产核资工作已完成。三是印发了《阳山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认定指导意见》，按照依法依规、尊重历史、兼顾现实、程序规范、群众认可等原则，截止2020年12月，全县已有2995个经济社145个经济联社共479200人完成了集体成员身份确认。

5.促进农村土地有序规范流转。加快推进省级农村承包经营权流转奖补试点项目建设，2019年试点杜步镇新增村承包土地流转面积1000亩，2020年项目实施工作草拟了奖补项目实施方案，新增农村承包土地流转面积任务为3万亩。

**（四）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高标准严要求，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坚持农民为主体，以“三清三拆三整治一绿化一保洁为重点”持续深入推进。一是结合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厕所革命等专项行动，全力开展村庄清洁行动集中力量打好春季战疫。二是创新宣传方式，整治氛围更浓厚。充分利用“大喇叭”播报、派发年历海报、举行有奖问答活动和“今日阳山”APP、微信公众号、网络党支部、微信群、**拍摄抖音和快手短视频等方式**，将人居环境整治的政策、重要性和要求宣传到村里村外、田间地头，提高群众知晓度、参与度和满意度。三是推广“五边”清理和“菜心”式叠放做法，整治成效再提升。针对部分村庄对人居环境整治标准不高现象和生产生活物资堆放杂乱等问题，用群众通俗易懂的方式宣传推广如“五边”清理、“菜心”式叠放等人居环境整治经验。四是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列出《阳山县2019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存在问题》，列出《阳山县2019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存在问题》，严格对标补短，限期整改，对账销号清零，并组成工作组对全县所有自然村“三清三拆三整治”进行实地督查，取得2019年度省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第三方评估优秀等次。截止目前，全县2077个自然村全面完成“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工作。2073个自然村完成村委会通自然村村道路面硬化，占比99.8%。2077条自然村基本完成村内道路硬化，占比100%。2077个自然村已完成实现集中供水，占比100%。纳入垃圾收运处理体系自然村2077个，占比100%，2077个自然村已建立2776个垃圾收集点，完成率100%，村庄保洁覆盖面和垃圾处理率达100%，“户投放、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体系基本形成。2077个自然村完成雨污分流、污水排放管道收集或暗渠化，占比100%。完成生活污水治理1910条自然村，占比91.96%。实现人畜分离、家禽集中圈养的自然村2077条，占比100%。按需建设卫生公厕，累计建设1436个。累计改造无害化卫生户厕98094户，普及率100%，厕所粪污基本得到有效处理或资源化利用。

**（五）加快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1.加快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全县累计创建市级美丽乡村1157条，在建美丽乡村432条。

2.推进乡村风貌管控，提升美丽乡村韵味。以创建省级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县为抓手，连线成片着力整饰农房立面，推进打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升级样板。着力打造乡村风貌示范带，全县已完成2800多户农房风貌提升，成为了一道靓丽的风景线，初步实现村村有新风尚、新风貌、新气象。

3.培育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点）。将农业产业发展项目与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依托阳山农村的绿水青山、田园风光、乡土文化等资源，大力发展休闲度假、旅游观光、创意农业、农耕体验等休闲观光农业，有效促进农村各产业融合健康发展。全县已建有105个休闲农业经营主体，其中休闲观光园5个，民宿30家，农家乐64家，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3个，广东省乡村旅游精品线路2条、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3个。

**（六）精准施策，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1.全面摸清扶贫底数。聚焦重点村、重点群体和重点工作，再次组织全县脱贫攻坚“回头看”，全面排查责任、政策“三落实”和识别、帮扶、退出“三精准”情况；严格核实贫困村退出“十项指标”和贫困户的“八有”指标，确保逐村逐户过关；全面排查未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户、其他低收入人群收入情况，建立台账和预警机制。

2.全面完成贫困村贫困户退出工作。截止2020年12月31日，阳山县建档立卡贫困户8840户18455人（有劳动能力3233户10768人，无劳动能力5607户7687人）已达到稳定脱贫出列标准，并按照规定完成了全部退出程序。贫困人口各项扶贫政策得到全面落实，全县有劳动能力相对贫困户年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7594.63元。

**（七）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现代农业设施建设**

根据《阳山县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方案》要求，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规划建设4.29万亩，每亩投资1500元，总投资6435万元。项目设计已完成并得到清远市农业农村局批复，目前正实施项目最高限价工作。截止12月31日，我县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完成全部施工建设，项目资金支出率82.21%。

二、存在问题

（一）产业扶贫工作成效有待提升。一些贫困村带贫的特色产业规模不大，为贫困户发展提供技术、管理、销售支撑的平台运作需要进一步完善和规范，贫困户与经营主体合作发展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提高。

（二）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滞后。没有创建美丽乡村的村庄基本没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没有全面对村庄内及村庄周边水体污染进行有效整治。有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不够规范，存在污水管管径过小现象，造成污水处理净化效果不明显，未能发挥污水处理设施能有效治理污水的作用。

（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和拨付资金不对等。根据《清远市关于对标三年取得重大进展硬任务扎实推动乡村振兴的工作方案》，我县要在3年内完成“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县”创建任务，但上级专项资金却要用10年时间分期拨付，任务与资金的严重不对等将会严重影响工作的推进。目前，我县美丽乡村建设缺口资金近10亿元。

（五）农村经济及农业发展效率效益不高、竞争力不强。

农业经营主体普遍实力不够强，农业组织化程度不高，多数村庄仍然以传统种养为主，多数农户仍然以小规模的家庭经营为主，产业规模化标准化水平不高，农业深加工发展不快，产业链条短，产品科技含量、品牌效益不高，产品附加值低；农村集体经济薄弱，还有一部分是“空壳村”，造血功能不足，农民收入增长不够快。

三、2021年工作计划

2021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严格按照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部署，推动工作创新，激发工作活力，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效益为目标，以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和提高农民组织化生产为重点，以带动农民增收为核心，以建设规模化、专业化、标准化、社会化生产为基础，创新壮大特色产业，培育农业品牌，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积极发展以农业专业合作组织、家庭农场（种养大户）为核心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产业化经营整体水平，促进阳山农业上规模、创品牌、增效益。

（一）切实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有关决策部署，全面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凝聚强大力量推动省委“1+1+9”工作部署、市委“十大行动方案”，县委“十大行动方案”和“1+123”工作部署落到实处，促进我县农业农村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一百周年。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一是继续坚持“四不摘”，全面巩固脱贫成果。二是进一步健全产业扶贫长效机制，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营主体+基地+农户”的利益链接机制，不断提高农户参与扶贫带贫产业发展的积极性。三是继续抓好扶贫资产管理，确保发挥长期效益。四是积极对接帮扶单位开展好“驻镇帮扶扶村”工作，全面衔接乡村振兴。

（三）切实抓好主导产业发展。重点抓好蔬菜产业园、丝苗米产业园、七拱镇产业强镇丝苗米及淮山项目、12个“一村一品一镇一业”项目实施；切实抓好3十×（清远鸡、沙糖桔、茶叶三大产业和蔬菜、淮山、丝苗米等）产业发展。

（四）培育新型农业经济主体，发展规模化组织化生产。完成年度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任务，并突出发展家庭农场、种养大户，规范合作社管理并引导抱团发展；突出抓好经济合作社集体经济发展，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并通过优化服务，扶持、引导农业规模化发展，发挥龙头的示范、带动效应。

（五）加快推进农业品牌战略，提高农业品牌效益。制定并实施阳山丝苗米（七拱米）等阳山名特优新农产品生产技术和产品标准，建设淮山、西洋菜、阳山鸡、阳山丝苗米（七拱米）、瘦肉型猪等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发展以农业支柱产业为主的标准化基地化生产；突出抓好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的扩容提质和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继续抓好土地整治整合，促进土地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流转，促进基地化集约化生产。统一制定实施阳山名优产品宣传推介活动方案，积极参加（举办）各类农产品展示、评选活动，加强县校合作，着力打造阳山淮山、阳山鸡、阳山西洋菜、阳山丝苗米（七拱米）、晶宝梨等品牌和品牌商标；加强对培育农业品牌的扶持、培训与指导，推动出台、落实农产品品牌创建扶持奖励政策措施。

（六）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进一步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建设，重点抓好农产品溯源系统进一步建设完善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顺利通过质量安全县年检；加强对“三品一标一名牌”产品生产基地的保护与监管，提高农业经营主体创品牌和品牌经营的积极性，进一步发挥品牌效应。

（七）搞活流通，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确保实现农产品优质优价。抓住珠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机遇和广州黄埔区帮扶阳山的有利条件，切实抓好广清合作；进一步抓好新型供销合作社建设，突出抓好助农服务中心建设，发挥供销社农产品流通主渠道作用，进一步拓宽农产品流通市场；扶持鼓励发展农超、农批、农配对接；突出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和物流园；做好引入外商、社会资金并扶持引导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农产品加工，提高农产品附加值。

（八）强化农业基础建设，加大农业科技推广力度，进一步增强农业发展后劲。抓好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年度建设任务；突出抓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普遍提高基层农技人员和农业从业人员的种养技术水平；抓好农机新机具推广，提高农机化耕作水平和农机化率

（九）持续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农村综合改革，以产业发展促乡村振兴。依托乡村资源，大力推进省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项目，培育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突出绿色产业开发，做大做强做优农业产业，以产业发展促进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样板区建设，推动乡村振兴。

（十）抓好新农村建设。 强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域开展村庄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村道和村内道路硬化、农村厕所改造、集中供水，整治改造农民住房，推进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提升村庄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和绿化美化、乡风文明水平。全面加强村庄规划编制，建立健全持续稳定投入保障机制、用地保障机制、农村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

阳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1年3月15日